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单位参加昭平县自然资源局的昭平县樟木林镇中学片区危岩治理工程勘查设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本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1.昭平县樟木林镇中学片区危岩治理工程勘查设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环境监测站，从业人员262人，营业收入为13624.47万元，资产总额为19602.9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本单位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环境监测站

日期：2024年4月30日